

依證券交易法所訂資格條件選任獨立董事之相關訊息

獨立董事提名暨選任方式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第 192 條之 1 及第 216 條之 1 規定，於 106 年 3 月 31 日公告本公司「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公告」載明受理獨立董事提名暨選任方式如下：

主旨	東友科技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公告
依據	依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規定暨本公司 106 年 0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
股東會開會日期	常會 民國 106 年 06 月 21 日
提名股東資格	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以書面向公司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應選名額	獨立董事應選名額二名。股東提名人數超過獨立董事應選名額或所提名獨立董事人選不符法定資格者，不列入候選人名單。
提名受理期間	民國 106 年 04 月 05 日 至 106 年 04 月 17 日止
提名受理處所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市內湖區南京東路 6 段 501 號 10 樓財會處)
其他有關作業流程之說明	凡有意提名之股東務請於民國 106 年 04 月 17 日下午五時前親自或郵寄之提名文件送達本公司受理處所，並取得回執聯。【郵寄者以受理期間內寄達為憑，並請於信封上加註『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函件』字樣及以掛號函件寄送並敘明聯絡人及聯絡方式】受理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提名股東之應檢附資料	提名股東應檢附提名股東基本資料表、被提名人姓名、學歷、經歷、當選後願任董事之承諾書、無公司法第三十條規定情事之聲明書、獨立董事專業資格、持股與兼職限制、獨立性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未檢附前述文件者，不列入候選人名單。

獨立董事提名過程及候選人資料

本公司 106 年 3 月 20 日第七屆第 17 次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提名于祖康先生及陳翔中先生二人為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第八屆獨立董事候選人。本公司 106 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之期間為自 106 年 4 月 5 日起至 106 年 4 月 17 日止，受理期間除本公司董事會提名之于祖康先生及陳翔中先生之外，並無股東提名獨立董事，經本公司 106 年 5 月 5 日第七屆第 18 次董事會審查于祖康先生及陳翔中先生學經歷及專業素養均符合公司法第 192 條之 1 第四項及「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5 條第 4 項之規定，故通過並提名于祖康先生及陳翔中先生為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候選人，並提請 106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選舉。

本公司第八屆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料如下：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于祖康	中國文化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1. USA International Co., Ltd(USA)總經理 2. Rowin Inc(USA)總經理 3. 友利實業(股)公司貿易部副理、副總經理	1. 董事長：友利實業(股)公司、友利電子工業(股)公司、財團法人子峰文教基金會、縱谷美地綠色農業(股)公司 2. 董事：龍華科技大學、和鑫光電(股)公司 3. 監察人：太平洋醫材(股)公司、瀚斯寶麗(股)公司、大捷投資(股)公司	0
陳翔中	美國普渡大學(Purdue University)工業工程系	三商計算機(股)公司總經理	1. 董事長兼總經理：三商電腦(股)公司 2. 董事長：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華眾國際科技(股)公司、華合科技(股)公司 3. 董事：三商投資控股(股)公司、三商資訊(股)公司、商林投資(股)公司、商宏投資(股)公司、果核數字(股)公司、悠遊卡(股)公司 4. 獨立董事：華新麗華股份有限公司、凱歲電子(股)公司 5. 監察人：寶德能源科技(股)公司	0

選任過程與選任結果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1 日股東常會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九條規定，選任獨立董事于祖康先生及陳翔中先生二人，其選任結果如下：

職稱	戶號/身份證明文件編號	被選舉人姓名	當選權數
獨立董事	A1004*****	于祖康	51,425,965
獨立董事	A1228*****	陳翔中	51,425,965